

##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长效激励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前述议案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长效激励计划是中长期激励方案，拟连续推出三年，即在 2021 年至 2023 年每个会计年度内设立持股计划实施条件，且依据条件达成情况滚动设立三期各自独立存续的持股计划。

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对应的相关条件已达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的议案》，现将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的大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资金来源及资金总额

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提取的 2022 年度业绩激励基金，总额为 4,549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提取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业绩激励基金的公告》。

### 二、股票来源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公司股票。

### 三、股票受让价格

第二期持股计划受让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为公司第二期持股计划披露当日公司股票均价 69.41 元/股。

按照本次业绩激励基金总额计算，本次持股计划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受让的股票合计 655,381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246%，受让金额为 4,549 万元，与业绩激励基金总额之间存在的差额及其产生的利息将存放在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的资金账户内。

#### 四、持股计划持有人的情况及分配份额

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的持有人来源于对公司经营业绩及中长期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参加对象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经公司董事会确定的公司上一年度末登记在册的正式员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确定参与第二期长效激励持股计划的人员共计 118 人，其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1 名，持有份额 19.6611 万份；其他核心关键人员 107 名，持有份额 45.8770 万份。持股计划持有人情况及持有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有计划的份 额（万份）	占持股计划 总份额的比 例（%）	占公司股本总 额的比例（%）
1	朱兴明	董事长、总裁	3.3813	5.1593	0.0013
2	李俊田	董事、副总裁	1.8729	2.8577	0.0007
3	周斌	董事、副总裁	1.8729	2.8577	0.0007
4	刘宇川	董 事	1.8729	2.8577	0.0007
5	宋君恩	董事、副总裁、董 事会秘书	1.6568	2.5280	0.0006
6	邵海波	副总裁	1.6568	2.5280	0.0006
7	李瑞琳	副总裁	1.6568	2.5280	0.0006
8	杨春禄	副总裁	1.6568	2.5280	0.0006
9	易高翔	副总裁	1.6568	2.5280	0.0006
10	刘迎新	财务总监	1.6568	2.5280	0.0006
11	丁龙山	职工监事	0.7203	1.0991	0.0003

其他核心人员（107人）	45.8770	70.0005	0.0172
合计	65.5381	100.0000	0.0246

注：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有差异，则是四舍五入后的结果。

### 五、持股计划存续期和锁定期

公司的每期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分四次解锁，每次解锁比例为 25%，每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不超过 7 年。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二日